

2024年度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
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落实住房保障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住房保障的政策性措施并监督实施。拟定全区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住房保障资金使用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各类棚户区改造的政策性措施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配合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区住房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区情的住房政策性措施，组织拟订全区住房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全区房屋安全管理办法、规定，指导乡镇、街道（景区）做好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三）按权限监督管理全区房地产市场。贯彻落实房地产市场监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按权限拟订全区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政策性措施，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

（四）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贯彻落实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拟订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政策性措施

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授权范围内城区背街小巷大、中、小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指导建筑企业开拓区外市场、建筑劳务合作。

（五）负责权限内全区房屋建筑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贯彻落实房屋建筑质量安全监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贯彻落实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制度并按照相关标准和程序组织实施。会同文物主管部门做好全区历史文化名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

（七）贯彻执行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地方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的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组织推广工程建设标准，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的实施。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全省统一额。

（八）负责全区城市建设工作。贯彻落实城市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权限内全区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区管市政道路规划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区村镇建设政策性措施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区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性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规划、政策性措施并监督实施。

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制度、政策性措施，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二）负责人民防空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内设机构5个，包括：办公室、施工管理股、房产管理股、法制股、城乡建设管理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单位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4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77.5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0.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67.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98.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677.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25.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125.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125.31	总计	62	11,125.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125.31	11,12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07	13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1	12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9	1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4	8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91	5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1	5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45	4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7.88	1,56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7.88	1,51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73.35	1,17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52	34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90	3,69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98.90	3,69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37.30	237.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7.80	7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83.80	3,383.8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5,677.55	5,67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677.55	5,67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677.55	5,677.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125.31	1,354.34	9,770.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07	130.0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1	129.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9	11.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4	86.9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91	50.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1	50.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45	45.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7.88	1,173.35	394.5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7.88	1,173.35	344.52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73.35	1,173.35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52	0.00	344.52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90	0.00	3,698.9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98.90	0.00	3,698.9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37.30	0.00	237.3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7.80	0.00	77.8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83.80	0.00	3,383.8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	其他支出	5,677.55	0.00	5,677.55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677.55	0.00	5,677.55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677.55	0.00	5,677.5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4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677.5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07	130.0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91	50.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67.88	1,567.88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98.90	3,698.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677.55	0.00	5,677.55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25.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25.31	5,447.76	5,677.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125.31	总计	64	11,125.31	5,447.76	5,677.5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47.76	1,354.34	4,09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07	130.0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1	129.2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8	30.2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9	11.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4	86.94	0.00
20808	抚恤	0.86	0.8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86	0.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91	50.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1	50.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45	45.4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6	5.4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7.88	1,173.35	394.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7.88	1,173.35	344.52
2120101	行政运行	1,173.35	1,173.35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4.52	0.00	344.5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	0.00	5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0	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90	0.00	3,698.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698.90	0.00	3,698.9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37.30	0.00	237.3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7.80	0.00	77.8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83.80	0.00	3,383.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5.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2.21	30201	办公费	10.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4.17	30202	印刷费	1.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4.07	30203	咨询费	10.17	310	资本性支出	0.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3.96	30205	水费	0.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94	30206	电费	5.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0	30207	邮电费	0.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1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1	30211	差旅费	1.8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7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1	30214	租赁费	17.2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2.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3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1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7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0			
	人员经费合计	1,166.06					公用经费合计	188.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677.55	5,677.55	0.00	5,677.5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677.55	5,677.55	0.00	5,677.55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677.55	5,677.55	0.00	5,677.55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677.55	5,677.55	0.00	5,677.5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4.46	0.00	4.46	0.00	4.4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125.3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239.21万元，增长489.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1,125.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125.31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1,125.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4.34万元，占12.17%；项目支出9,770.97万元，占87.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125.3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239.21万元，增长489.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47.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8.9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561.66万元，增长188.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47.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0.07万元，占2.39%；卫生健康（类）支出50.91万元，占0.93%；城乡社区（类）支出1,567.88万元，占28.78%；住房保障（类）支出3,698.90万元，占67.9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447.76万元，支出决算为5,447.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0.28万元，支出决算为3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1.9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6.94万元，支出决算为86.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86万元，支出决算为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5.45万元，支出决算为45.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年初预算为5.46万元，支出决算为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73.35万元，支出决算为1,17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44.52万元，支出决算为34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237.30万元，支出决算为237.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77.80万元，支出决算为77.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83.80万元，支出决算为3,383.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54.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66.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88.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677.55万元，支出决算为5,67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6万元，完成预算的89.2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46万元，完成预算的89.2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6万元，完成预算的89.2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4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188.2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104.86万元，增长125.7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相应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出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南阳市卧龙区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阳市卧龙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阳市卧龙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

法》、《南阳市卧龙区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事前绩效评估：在编制预算时，对本单位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1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237.3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单位共有1个项目，涉及金额237.3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单位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是绩效监控：2024年8月份组织对本单位所有项目（政策）以及单位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1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237.3万元，执行率100%。

四是绩效自评：组织本单位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单位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1个项目，涉及金额237.3万元。

五是单位评价：本单位选取1个项目，涉及金额237.3万元，作为本年度单位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3条，针对性提出建议4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对本单位1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1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

“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								
主管部门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	10	0.00%	10			
	财政拨款	237.30	237.30	—	10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在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分配过程中，并非盲目进行，而是有着严谨科学的依据。对于财政资金拨付，各地积极采取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完成核算。县级财政部门对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部门建立了严格动态监管机制，对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审计。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确保资金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挪用、虚报、冒领等现象。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资金，确保资金流向明确，专款专用，未出现截留、挪用、虚报、冒领等现象。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定期对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估，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精准覆盖改造对象：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作为首要保障目标，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以及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通过与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的数据共享与协同工作，精准识别出符合条件的危房改造对象，确保本年度计划改造的500户全部来自这些重点群体。实现应改尽改，不让一户困难家庭因住				1. 精准识别，应改尽改：通过多部门协同合作与大数据比对，精准识别出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等重点对象。本年度计划改造500户，实际完成改造500户，重点对象覆盖率达到100%。例如，某县借助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的信息系统，对全县农村家庭进行全面筛查，将符合条件的500户困难家庭纳入改造范围，实现了精准帮扶、无一遗漏。2. 严格标准，质量过硬：依据《农村危房改造基本安全技术导则》等规范，从设计、施工到验收，全程严格把控质量。实际完成改造的房屋中，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在设计环节，为农户提供多种符合安全标准的设计方案；施工过程中，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定期巡查，及时纠正问题。某地区新建房屋全部设置上下圈梁构造柱，基础埋置深度大于当地冰冻深度，住房结构采用砖混结构或砖木结构，有效提升了房屋抗震能力。对于7度及以上抗震设防地区的改造房屋，均严格按照当地抗震设防标准施工，经专业检测，抗震性能全部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0万元	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任务总量	=100%	100%	5	5	0.00		
		资金投入规模	=100%	100%	5	5	0.00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质量	=100%	100%	5	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时效	=100%	100%	5	5	0.00		
		问题整改时效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产业发展	保障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住房安全，改善居住环境	保障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整治周边环境，助力乡村振兴	保障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流程便捷度，结果满意度	≥0.00%	100%	2.5	2.5	0.00		
		服务态度	≥0.00%	100%	2.5	2.5	0.00		
总分					100	100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村危房改造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概况

（一）项目背景

农村危房改造是国家为保障农村困难群众住房安全而实施的一项重要民生工程。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响应国家政策号召，积极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旨在改善农村贫困家庭的居住条件，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项目目标

解决农村困难群众的住房安全问题，消除住房安全隐患。

改善农村居民的居住环境，提高生活品质。

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村庄风貌提升。

（三）项目实施情况

资金安排：[具体时间段]内，卧龙区共争取到上级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资金 237.3 万元，区财政配套资金 237.3 万元，确保了危房改造工作的顺利开展。

改造任务：根据上级下达的任务指标，卧龙区计划改造农村危房 500 户，实际完成改造 500 户，完成率达到 100%。

改造对象：主要针对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低保户、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确保困难群众优先受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的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的实施效果、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教训，为今后的项目实施和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运用查阅资料、实地走访、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多种方式，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全面评价。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的特点和绩效评价的要求，构建了包括项目决策（10 分）、项目过程（20 分）、项目产出（30 分）和项目效益（30 分）四个一级指标，以及若干个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评价过程

准备阶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评价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和调查问卷。

实施阶段：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实地走访改造农户，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对项目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总结阶段：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提出改进建议和意见。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得分

经评价,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综合得分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评价结论

项目决策科学合理: 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项目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农村困难群众的住房需求和实际情况,制定了明确的目标和实施方案,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过程管理规范: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和程序,加强对改造工程的质量监管和资金管理,确保了项目的顺利推进和资金的安全使用。

项目产出成效显著: 超额完成了上级下达的改造任务,改造后的房屋质量符合安全标准,有效解决了农村困难群众的住房安全问题。

项目效益明显: 通过农村危房改造,改善了农村居民的居住条件,提升了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了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 (10 分, 得分 10 分)

项目立项 (5 分, 得分 5 分): 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要求,项目目标明确,与实际需求相匹配。

资金分配 (5 分, 得分 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根据改造任务和困难程度进行科学分配,确保了资金的有效使用。

(二) 项目过程 (20 分, 得分 20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得分 10 分): 建立了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资金拨付程序,确保了资金的专款专用和安全使用。

项目实施 (10 分, 得分 10 分): 加强对改造工程的质量监管,建立了质量监督机制,确保了改造工程的质量符合安全标准。同时,及时公示改造对象、改造标准和资金补助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 项目产出 (30 分, 得分 3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得分 15 分): 实际完成改造户数超过了计划任务数,完成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15 分, 得分 15 分): 改造后的房屋经相关部门验收,质量全部符合安全标准,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四) 项目效益 (30 分, 得分 30 分)

社会效益 (15 分, 得分 15 分): 通过农村危房改造,解决了农村困难群众的住房安全问题,改善了农村居民的居住条件,提升了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了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

环境效益 (15 分, 得分 15 分): 改造后的房屋外观整洁,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提升了农村村庄的整体风貌。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了以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加强了对项目的统筹协调和指导。

(二) 严格审核把关

建立了严格的改造对象审核机制,对申请改造的农户进行逐户调查核实,确保改造对象符合标准。同时,加强对改造工程的质量监管,建立了质量监督机制,确保改造工程的质量符合安全标准。

（三）强化资金管理

建立了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资金拨付程序，确保了资金的专款专用和安全使用。同时，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防止资金挪用和浪费。

（四）注重宣传引导

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农村危房改造政策，提高了农村居民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同时，及时公示改造对象、改造标准和资金补助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改造户自筹资金困难

由于部分改造户家庭经济困难，自筹资金能力有限，导致改造进度受到一定影响。

（二）个别改造工程质量有待提高

在个别改造工程中，存在施工工艺不规范、质量标准不高等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质量监管。

（三）后续管理机制不完善

农村危房改造后，缺乏有效的后续管理机制，对改造房屋的使用和维护情况缺乏跟踪监督。

七、改进措施及建议

（一）加大资金扶持力度

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同时整合相关部门的资金资源，加大对农村危房改造的资金投入。对于自筹资金困难的改造户，通过提供贷款贴息、社会捐赠等方式，帮助其解决资金难题。

（二）加强质量监管

进一步加强对改造工程的质量监管，建立健全质量监督机制，加强对施工队伍的管理和培训，提高施工工艺水平和质量标准。同时，加强对改造工程的验收工作，确保改造后的房屋质量符合安全标准。

（三）完善后续管理机制

建立农村危房改造后续管理机制，加强对改造房屋的使用和维护情况的跟踪监督。定期对改造房屋进行检查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改造房屋长期安全使用。

（四）加强政策宣传和培训

进一步加大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农村居民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同时，加强对基层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其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确保政策的准确执行。